外国语学院2024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作者：

[发表时间：2024-12-20]浏览次数]：1866

为进一步规范2024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确保全过程公平、公正、公开，依据《湖北科技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湖科教[2024]52号），并结合外国语学院的办学实际，经学院学术委员会与教学委员会充分讨论和共同商定，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小组

依据学校转专业工作程序要求，我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制定转专业考核工作方案，对拟转专业（转出、转入）学生进行考核，同时负责处理转专业过程中学生提出的质疑和申诉。

二、转专业条件与名额计划

（一）基本条件与注意事项（适用于转出与转入）

转专业工作按照《湖北科技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湖科教[2024]52号）执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满足下列基本要求：

1. 如招生录取时对专业选择有特定规定，则应严格按照该规定执行。

2. 高考选考科目不符合拟转入专业要求者，不得转入。

3. 国家政策或录取协议中明确不得转专业的情形，不得转专业。

4. 在校期间有考试违纪、作弊、学术不端行为，或受到纪律处分且处分期未满的学生，不得转专业。

5. 大一学生须修读完第一学期所有课程，且无不及格记录方可申请转专业。

6. 普通专升本学生按教育厅政策规定不得转专业。

7. 不得从低批次录取专业转入高批次录取专业。

8. 高考体检结果不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者，不得转入相关专业（如有色盲、色弱的学生不得转入医学类专业）。

9. 经学校研究认为不适宜转专业的，不得转专业。

已获准转专业的学生，除必须修满第一学期所有课程外，还需补修转入专业已开设但本人尚未修读的课程。申请者应充分认识到此过程带来的学习难度，谨慎决定。

（二）转出原则与名额计划

转出原则：外国语学院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尊重每位学生的兴趣与职业规划。对于不适合本专业继续深造的学生，学院将优先支持其转出，以帮助其寻求更适合的学习方向。对于具备良好英语基础但仍希望转出的学生，学院将审慎评估，确保转出决策有利于其长远发展。

名额计划：2024年外国语学院本科招生计划为225人。转出人数不得超过当年招生计划的10%，即允许转出名额为23人。

（三）转入条件与名额计划

转入条件：除需满足上述基本条件外，转入申请者应对英语及外国语言文学有浓厚兴趣，并具备一定英语基础。需通过外国语学院组织的转入考核，包括心理测试、英文陈述、评委提问等。

名额计划：转入人数不得超过当年招生计划的10%，即允许转入名额为23人。

三、转专业程序

1.学生个人申请（2024年12月27日前）

学生提交《湖北科技学院学生转专业审批表》及《外国语学院2024年申请转专业学生情况明细表》，于规定日期前将纸质申请材料上交至外国语学院教学办公室，逾期不受理。

2.转出资格审核及遴选

（1）外国语学院审核（2024年12月30日前）：由学院教学办与学工办负责，根据相关规定对申请者资格进行初审并签字确认。审核通过后，将相关表格（包括审批表、明细表及统计表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上报教务处。

（2）招就处复核（2025年1月6日前）：招生就业处对学生的招生类别、高考科目及身体条件进行复核，通过者可进入后续遴选流程。

3.确定转出学生名单（2025年1月10日前）

若申请转出人数超过23人，学院根据本实施方案的遴选标准进行排序，择优确定可转出学生名单。在学院内部公示3日无异议后，将确定名单和相关表格报送教务处。教务处将根据学生意愿，将名单转送各相关院部。

4.转入院部遴选（2025年1月15日前）

接收院部根据自身转专业实施细则对可转出学生名单进行复核与面试（或笔试等形式），确定拟转入的学生名单，并在规定日期前将签字盖章的纸质版与电子版材料上报教务处，由教务处统一公示。

5.学校审批（2025年1月20日前）

教务处根据公示结果将拟转专业名单上报学校转专业领导小组，经主管校长审批后在校内公示，公示3日无异议后正式发文。

四、转出学生遴选办法及考核流程

外国语学院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尊重每位学生的兴趣与职业规划。针对两类学生提供转出机会：

类别1：高考英语成绩偏低，经过一学期学习后仍认为不适合本专业继续深造的学生，转出名额为12人。

类别2：高考英语成绩良好，但在半年内深入了解学校各专业后，发现对其他专业更有兴趣的学生，转出名额为11人。具体遴选办法及考核流程如下：

（一）综合评估指标

1.高考英语单科成绩（权重60%）：本专业对英语有较高要求，该成绩可作为判定学生是否适合本专业的重要依据。

2.本学期专业课程表现（权重40%）：以《英语口语》和《英语写作》两门课程的平均分为参考，综合衡量学生在本专业学习中的适应与发展潜力。

（二）排序与转出名额分配机制

1.综合得分计算

综合得分=高考英语单科成绩 ×60% + (英语口语成绩+英语写作成绩)÷2×40%

2.排序

对申请转出的学生按照综合得分，依次分配转出名额。

五、申请转入学生遴选办法及考核流程

外国语学院欢迎其他专业对英语及外国语言文学有兴趣且有一定英语基础的学生加入。为保证转入学生能够顺利适应外国语学习环境和节奏，特制定如下流程：

1. 心理测试：通过测评学生的心理健康、抗压能力及适应新环境的能力，评估其是否具备适合语言学习与跨文化交流的心理素质。

2. 学生陈述（英文）：考察学生的英语表达能力、学习与生活表现，以及转入后对专业学习和职业发展的规划。

3. 评委提问：评委可就思想品德、英语水平、交流能力以及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进行提问。该环节有助于综合了解学生的素质与潜力。

评分采取百分制，评委独立、不记名评分，取平均分为面试成绩。根据面试成绩并结合接收指标，择优录取。未按规定时间参加面试者视为放弃。

六、结果公示

最终转专业名单以教务处公示为准。学生可随时关注学院公告栏或学院官网获取相关信息。

七、咨询与申诉渠道

学生可咨询班主任或学院教学办公室（咨询电话0715-8388101），了解转专业相关事项，如对规定或最终结果有异议，可按学校相关程序提出申诉。

八、其他事宜

本方案未尽事宜由外国语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与处理。

外国语学院

2024年12月20日